

福建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甘胜泉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甘胜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许华英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自 2020 年 8 月 24 日起至 2023 年 8 月 23 日止，上述人员简历见附件。

二、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1、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叶志镇先生，委员：董事甘胜泉先生、董事张忠先生。

2、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独立董事郭华平先生，委员：独立董事刘卫东先生、董事甘胜泉先生。

3、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刘卫东先生，委员：董事甘胜泉先生、独立董事郭华平先生。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独立董事郭华平，委员：董事甘胜泉先生、独立董事叶志镇先生。

以上专门委员会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自 2020 年 8 月 24 日起至 2023 年 8 月 23 日止。

三、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甘胜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张忠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聘任程健女士、王琳先生、施跃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郭苏霞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以上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的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自 2020 年 8 月 24 日起至 2023 年 8 月 23 日止，上述人员简历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六日

附件

相关拟任人员简历

1、甘胜泉先生

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年11月生，工商管理学士。2019年6月至今，任江西嘉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年7月至今，任新余赛维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9月至今，任新余赛维微网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11月至今，任江西赛维 LDK 太阳能高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3月兼任该公司总经理；2018年7月至今，任新余禾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4月至今，任江西新维光伏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2月至今，任新余泉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1月至今，任赛维 LDK 太阳能高科技（新余）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上海时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4年12月至今，任赣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年12月至今，任禾禾能源科技（江苏）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1年1月至今，任苏州润禾国际供应链有限公司监事。甘胜泉先生通过江西嘉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5662.8万股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董事许华英女士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交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甘胜泉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许华英女士

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5年7月生，会计学学士。2015年至今任赣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20年7月至今任新余赛维电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6月至今任江西嘉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2月至今任华英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曾先后担任苏州润源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经理、苏州润禾供应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许华英女士通过江西嘉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57.2万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甘胜泉先生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

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交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许华英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张忠先生

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4年2月生，经济学学士，CPA。曾任苏州罗技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固瑞克流体设备(苏州)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索朗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星尚光伏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锐奇股份有限公司及兰州能投集团等公司财务顾问、江西赛维 LDK 太阳能高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财务副总裁。张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交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张忠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程健女士

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0年9月生，法律硕士。曾任江西赛维 LDK 太阳能高科技公司法务经理、江西姚建律师事务所律师、江西姚建（南昌）律师事务所律师。程健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交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程健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王琳先生

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年9月生，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2003年至2018年5月担任公司总工程师，2016年11月至2018年5月担任公司常务副总，2013年11月至2016年6月担任公司董事，曾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海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参股公司福建海源三维高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12月至2020年8月担任公司总经理，2019年4月至今担任福建比趣网络科

技有限公司经理。王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5 月离任后未买卖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交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王琳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施跃文先生

中国籍，1976 年 1 月生，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曾任福建钜铨汽车配件有限公司、福建中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机械工程师。2009 年加入公司，先后担任工程师、设计部经理、事业部总经理、生产总监兼技术中心主任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全资子公司福建省海源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技术部经理。施跃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交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施跃文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郭苏霞女士

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2 年 1 月生，大专学历。2006 年 12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其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郭苏霞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荆溪镇铁岭北路 2 号福建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91-83855071

传真：0591-83855031

电子邮箱：hyjx@haiyuan-group.com